

#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

泉工办〔2023〕62号

##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批 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命名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会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，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（系统）工会，市总工会直属工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以及省委、市委“深学争优、敢为争先、实干争效”行动部署要求，切实履行工会组织引领广大职工听党话、跟党走的政治责任，提高广大职工群众的思想涵养和政治素质，市总工会拟开展第三批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命名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目标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以及全国总工会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斗新征程”主题宣传教育要求，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聚焦职工思想引领和政治素质提升，以职工思想教育基地建设为抓手，进一步丰富我市职工的思想教育载体、拓宽思想教育渠道、丰富思想教育资源，更好地依托基地传播红色声音、传递红色能量，积极延伸职工思想教育效能，不断加强职工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，推动新时代职工思想政治教育规范化、制度化，争当理论武装“优等生”，凝聚职工群众正能量，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泉州实践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## 二、推荐要求

（一）推荐参与命名的基地必须有较强的教育意义，工运史上有一定的影响力，剪表性强、知名度高，现有的设施建设和保护利用较好，符合时代要求，对团结引导广大职工群众更好传承红色基因、赓续红色血脉、汲取奋进力量，具有较强的示范引领作用。

（二）在政治引领、阵地建设、服务品质上发挥作用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，可以是红色教育、党性教育、工运事业教育等教育资源，以及具有鲜明特色和教育功能的人文历史、传统文化，或者是反映经济社会发展、展示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的阵地、场所等。

（三）推荐参与命名的基地在所在地具有一定的感召力，充满正能量，教育功能突出，经常性组织开展职工参与

度高和趣味性强的系列思想政治基地体验活动。

（四）推荐参与命名的基地有较为健全的管理机构和配套完善的管理制度。

（五）推荐参与命名的基地场地建筑安全稳定，能够容纳一定数量的职工开展现场教学等主题活动。

### 三、有关事项

（一）各级工会组织要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，切实将职工思想教育基推荐命名工作作为工会组织履行政治责任，做好职工思想引领的重要工作。要结合当地实际情况，深入挖掘教育资源，扎实开展推荐工作。

（二）各级工会组织要加强与基地的共建共享，充分利用基地的教育资源、教育功能、教育内涵，精心组织开展形式多样、富有特色的职工思想教育主题活动，引领广大职工群众切实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
（三）各级工会组织应在认真学习领悟文件精神的基础上，广泛宣传发动符合条件的基地进行参评，于11月28日前将《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报送至市总工会宣教部，邮箱：[qzsxjb2015@163.com](mailto:qzsxjb2015@163.com)，联系人：王阳；联系电话：22197569。

附件：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申报表



附件

## 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申报表

推送单位: (盖章)

年 月 日

申报基地 名称			
联系人:		联系电话:	
基地详细 地址			
基地 简介			
基地所获 得的荣誉 (奖牌)			
所在县市 区工会系 统意见			